

证券代码：603568

证券简称：伟明环保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84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温州市嘉伟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伟实业”）和王素勤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质押具体情况

1、2018 年 12 月 6 日，嘉伟实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,7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3%，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本次质押期限为 363 天，上述质押的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。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用于公司资金需求。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质押期限内，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，嘉伟实业将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，包括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。

2、2018 年 12 月 6 日，王素勤女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1,7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70%，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本次质押期限为 363 天，上述质押的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。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用于个人资金需求。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质押期限内，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，王素勤女士将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，包括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。

二、累计股份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嘉伟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53,172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.73%；王素勤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.23%。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后，嘉伟实业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5,70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10.72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83%；王素勤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1,70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32.50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70%。；嘉伟实业、王素勤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58,254,13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.17%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7,430,000 股，占持股总数的 4.91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.99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6 日